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终发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其中王长颖先生、綦好东先生及李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增加党建工作相关规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名称、增加党建工作相关规定并修订《公司章程》，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士办理《公司章程》修订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定于2022年9月2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5 日